前言:

感谢您购买此相机。本机小巧玲珑,操作简便。滿足您对数码相片处理的基本要求。本机提供4倍数码变焦,300万像素高分辨率COMS(2048×1536),支持SD卡和电视输出,支持录影,录音,摄像头等功能。通过USB电缆连接,可以方便地将照片从相机传送至计算机。

目录:

1.1	包装内	容	1
1.2	认识组	1件	2
	1.2.1	前视图	2
	1.2.2	后视图	2
	1.2.3	顶部视图	3
	1.2.4	底部视图	3
	1.2.5	右侧视图	3
1.3	安装电	池和 SD 卡	
	1.3.1	安装电池	4
	1.3.2	安装 SD 卡	4
2.1	基本操	作前准备	5
	2.1.1	开/关机	5
	2.1.2	时间\语言设置:	5
	2.1.3	格式化内部存储器或 SD 卡	6
	2.1.4	视频输出制式	6
	2.1.5	USB 连接	6
	2.1.6	自动关机设置	7
	2.1.7	默认设置	7
2.2	基本操	峰作开始	
	2.2.1.	拍照模式	8
	2.2.2.	录影模式	10
	2.2.3.	录音模式	11
	2.2.4.	播放模式	11
	2.2.5.	删除照片或影片	13
	2.2.6.	图片保护	14
	2.2.7.	DPOF 列印	15
2.3	高级设	置	16
	2.3.1	在 「 ◘」模式下,按「 ㈢」 按钮	16
	2.3.2	在 「 🚢 」 模式下, 按「 💷 」 按钮	17
3.1	连接 P	℃ 或电视机	18
	3.1.1 🗦	安装软体	
	3.1.2 🛚	更改 USB 设置	
	3.1.3 ∄	车接 USB 缆线	19

第1章 入门指南

1.1 包装内容:

从包装盒中取出所有物品,仔细检查下列物品。(建议妥善保存包装盒与包装材料,以便将来使用)



1.2 认识组件:

请通过图例熟悉本机

1.2.1 前视图:



1.2.2 后视图



注意:	左按钮操作:用拇指,将 OK 按钮向左移。
	右按钮操作:用拇指,将 OK 按钮向右移。
	上按钮操作:用拇指,将 OK 按钮向上移。
	下按钮操作:用拇指,将 OK 按钮向下移。
	OK 按钮确认操作:用拇指按下 OK 按钮。

第1章 入门指南

1.2.3 顶部视图:



1.2.4 底部视图:



1.2.5 右侧视图



1.3 安装电池和 SD 卡:

1.3.1 安装电池:

此相机使用 3 节 AAA. 1.5v 碱性电池



注意:

- 按箭头方向滑动电池盖,然后抬起以打开。
- 将电池装入电池仓(电池寿命见 P21)

为使提高性能,应同时更换用过的电池,或高电流镍氢充电电池。 电池装入电池仓应注意「+」、「-」方向正确。

1.3.2 安装 SD 卡



- 按箭头方向,插入 SD 卡,并将记忆卡推至插槽底部, 注意 SD 卡方向。
- 安箭头方向,向内压一下 SD 卡,便可将 SD 卡退出。

注意: 在相机打开状态下,请勿打开电池/SD 卡仓盖。 长时间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电池/SD 卡。 插入 SD 卡时:所拍摄的影像将储入 SD 卡 当没有插入 SD 卡时:所拍摄影像将存在相机内部存储器中 2.1 基本操作前准备

2.1.1 开/关机



 按下电源按钮,「嘟嘟」两声,执行开机和关机 操作。

 注意:
 开启电源,LED显示灯为绿色,LCD显示屏显示 welcom,等待

 2~3 秒进入拍摄取界面。
 在一定时间内未有任何动作,将自动关机(设置见 P7)

2.1.2 时间\语言设置:

- (1) 按 MODE 按钮,进入主菜单,按左/右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
- (2) 按 OK 按钮,,进入设定菜单。



(3) 按 OK 按钮,进入「语言」子菜单。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需要设定的语言。
- 按OK按钮,保存退出,MENU按钮,不保存退出。

注意:

本相机可设置英语/繁中/简中/法语/德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七种语种。

2.1.3 格式化内部存储器或 SD 卡

- (1) 按 OK 按钮,进入「格式化」子菜单。
- (2) 屏幕提示 「格式化会毁损所有资料,是否要继续」?
- (3) 按 OK 按钮,保存退出,MENU 按钮,不保存退出。

 注意:
 在格式化 SD 卡前,请先取消保护 SD 卡功能。

 当相机有插入 SD 卡,不能格式化内部存储器。

2.1.4 视频输出制式

(设置见 P20)

2.1.5 USB 连接

(设置见 P19)

第2章 基本操作

2.1.6 自动关机设置

按 OK 按钮, 进入设定菜单后: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自动关机」。
- 按左/右按钮,选择等待关机时间,可选择:

30 秒

- 1分
- 3分
- 5分

2.1.7 默认设置:

按 OK 按钮, 进入设定菜单后:

默订	人设置	
4	摄像头	
Ċ	3 分	
	OK	
-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默认设置」。
- 按 OK 按钮,屏幕提示:设置将改为默认值,是 否继续?
- 按 OK 按钮,相机恢复出厂设置。

2.2 基本操作开始:

2.2.1. 拍照模式:

可依照以下步骤进行拍照。同时也请利用调整焦距、数位变焦,闪光灯等设置,拍摄出最好的影像品质。

▶LCD 屏幕图标说明:



▶ 基本拍照方式:

打开电源,直接进入「□」模式或按 MODE 按钮,进入主菜单,移动红色方框,选择「[□]」,按 OK 按钮,进入「□」模式。



- 双手平稳托住相机,通过取景器/LCD选景,对准拍 摄物体的中心位置。
- 按下快门,听到"滴滴"两声成功拍摄的照片在屏幕
 上停留 1~3 秒,自动回到「□」模式

第2章 基本操作

注意: 拍照时,双手平稳托住相机,相机震动,图像将会模糊。 当心手或相机手带挡住镜头。 保存照片格式为jpg。

▶ 调整焦距:

在拍照之前,请先向上或向下移动调焦按钮,调整适当的对焦距离。

	远焦	155cm~无限远
	远焦	78cm~15cm
*	近焦	19cm~21cm

▶ 数位变焦:

在「□」模式下,按控制键 ,的「W」将变焦距离拉近(拍摄主体放大),「T」变焦距离拉远(拍摄主体缩小),屏幕出现变焦指示条,可进行 1~4 倍变焦。

▶ 闪光灯模式:

根据不同的光线条件,在「□」模式下,按左键进行三种闪光模式切换。

Æ)	禁用闪光灯	适用禁止闪光的地方, 黄昏和弱光处也
		能拍出自然的气氛。
Y A	自动闪光	在拍摄时自动弥补光线不足
	强制闪光	适用背对光源的人物进行拍摄

2.2.2. 录影模式:

▶ LCD 屏幕图标说明:



- ▶ 基本录影方式:
- (1) 按 MODE 进入主菜单。
- (2) 按左/右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按 OK 按钮,进入「▲」 模式。



- 通过取景器/LCD 选景。
- 按下快门按钮,开始录影,屏幕下方出现记时器, 记录录影时间。
- 按 按 按 按 按 按 钮 的 「 W 」 或 「 T 」, 对 录 影 画 面 进 行 变 焦 (「 w 」 缩 小, 「 T 」 放 大), 屏 幕 将 显 示 一 个 变 焦 指 示 条 。
- 再次按下快门按钮,结束摄影

注意:

录制过程中, 「 □ 」按钮失效。 保存影片格式为 AVI。

第2章 基本操作

2.2.3. 录音模式:

若要想录音,首先按「♥」 按钮, LCD 显示:



注意进入录音模式,即开始录音,记时器开始记录录制时间 再按下「**业**」 按钮,结束录音。

2.2.4. 播放模式

- (1) 按 MODE 按钮,进入主菜单。
- (2) 按左/右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40」,按 OK 按钮,进入播放模式。
- (3) 按左/右按钮,选择需要播放的照片或影片。

▶ 照片播放



 按 按 按 按 钮 的 「 W 」 或 「 T 」,可 对 拍 摄 进 行 单 面 面 回 放 变 焦 (w 缩 小, T 放 大),屏 幕 将 显 示 一 个 变 焦 指 示 条。



- 按 OK 按钮,屏幕将根据变焦的倍数进行放大游 览。
- 按上/下/左/右按钮,进行移动图片。

▶ 影片播放



按 OK 按钮,开始播放影像,屏幕左下方显示播放状态为「▶」(播放)。

注意: 按 OK 按钮,进行 ▶」(播放) / 「▲▲」(暂停)切换 屏幕自动回放最后一次拍摄的照片或影像。 在播放影片时,变焦失效, 「■」按钮失效

▶ 幻灯片播放

若要自动播放照片或影片,首先进入「49」模式,然后按下「■」按钮。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幻灯片播放」
 菜单。
- 按 OK 按钮,系统将自动循环播放照片或影片。

第2章 基本操作

2.2.5. 删除照片或影片

> 删除单张照片或影片

若要删除某一照片或影片,首先选中需要删除的照片或影片,然后按下「**丘**」 按钮。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删除」菜单。



- 按 OK 按钮, 屏幕提示: 「确定删除这个档案?」
- 按 OK 按钮,确认删除,屏幕显示下一幅照片或 影片。按 MENU 按钮,不存退出。

> 删除所有的照片或影片

若要删除所有的照片或影片,首先进入播放界面,然后按下「6」按钮。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全部删除」菜
 单。



- 按 OK 按钮,屏幕提示: 「确定删除所有档案?」
- 按 OK 按钮,确认删除。按 MENU 按钮,不存退出。

注意:

如果没有保护图片,将删除所有的图片或影片,屏幕显示:「无图像资料」。

2.2.6. 图片保护

1

▶ 保护单张照片或影片

若要保护某一照片或影片,首先选中需要保护的照片或影片,按下「^①」按钮。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保护」菜单。
- 按左/右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开」,打开保护,选择「关」,取消保护。

> 保护所有的照片和影片

若要保护所有照片和影片,首先进入播放界面,按下「4〕 按钮。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保护所有文件」
 菜单。
- 按 OK 按钮,屏幕提示: "保护所有文件?"
- 按 OK 按钮,确认保护。按 MENU 按钮,不存退出。

注意: 被保护的图片或影片在解保护前,「删除」菜单/「全部删除」菜单失效。 保护图片或影片,将在图片呀影片右上角显示保护图标。

2.2.7. DPOF 列印

DPOF 代表「数字打印指令格式」,指一种可以用来在 **SD** 卡等介质上,记录 数码相机拍摄的图像的打印规格的格式。记录的规格包括打印哪些画面的信 息。

若要列印某一照片,首先选中需要列印的照片,按下「国」按钮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列印」菜单。
按左/右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开」,将列印 信息记录到存储介质上,选择「关」,取消列印信 息。

注意: 打印图片,将在图片右上角显示列印图标。 如插入 SD 卡等介质,列印信息将直接存放在 SD 卡等质上。如没有插入 SD 卡,需将 MISC 目录下的信息存入 SD 卡等介质。 设置打印后,系统将自动生成文件夹 MISC,打印信息将记录在 AUTPRINT.MRK 文件中

2.3 高级设置

在这一章节中,将介绍相机的各种功能,从而达到更好的拍摄取效果。

2.3.1 在 「□」模式下,按「□」按钮:

名称	图标	选项	说明
解像度 解像度 ⁹⁴ 像度 ¹⁰⁴ voa 3M 7M 11M ¹⁰ 640x480	VGA 3M 7M 11M	640X480 2048X1536(默认 值) 3072X2304 3840X2880	此选项可对照片解像度进行更改。如冲印 4x3 照片,最低选 640x480。如冲印 14x10,最低可选 2048x1536。
曝光值状态		-2.0EV -1.5EV -1.0EV -0.5EV 0EV (默认值) +0.5EV +1.0EV +1.5EV +2.0EV	当拍摄对像同背景相比过亮或过暗时可 使用这亮度设置,取得最佳图像亮度。 校正范围:9个档位,以0.5递进或递减。 「+」正补偿:使拍摄画面变暗。 「-」负补偿,使拍摄画面变亮。
白平衡	AWB *** ▲ ● *** ***	自动(默认值) 晴天 阴天 钨丝灯 白炽灯 1 白炽灯 2 单张拍摄(默认值) 多张拍摄	物体颜色会因投射光线颜色产生改变,在 不同光线的场合下拍摄出的照片会有不 同的色温。如果你非常了解拍摄环境色温 状态,可进行自行设置 多张设置,可将连续动作拍摄下来,按一 次快门可短时间连续拍摄3张照片。

第3章 连接PC或电视

自拍	* 77 10	Off(默认值) 2 SEC 10 SEC	在单独使用数码相机,想拍摄自己的影像时使用的。可自行设定拍照时间,2秒、 10秒、延迟自拍。
时间标记		OFF(默认值) 日期设定 日期及时间	所拍摄的照片或影片列印或保存到电脑 上时,照片或影片右下角可显示拍摄日期 或时间

2.3.2 在 「➡」模式下,按「□」按钮:

录像解像度		320X240(每秒 10 帧)
ま相解像度 〒● ぎ 〒 ● 640x480 漆	ų	640X480
曝光值		-2.0EV
		-1.5EV
曝光值	2	-1.0EV
		-0.5EV
		0EV (默认值)
		+0.5EV
		+1.0EV
		+1.5EV
		+2.0EV
白平衡	AWB	自动(默认值)
白平街	洣	晴天
	â	阴天
·····································	•	钨丝灯
	XX	白炽灯 1
	j.	白炽灯 2

3.1 连接 PC 或电视机

本章介绍如何将相机连接到 PC,以便传送档案,或连接到电视,以便游览照片或影片。

3.1.1 安装软体:

本软体光碟片内容为把本相机作为纲路相机及传送资料的软体驱动程式;也包含不同的软体应用程式,可帮助您游览及编辑照片及影片。具体步骤如下:将光碟片插入 PC 光碟机中,系统自动读取光碟片,萤幕提示:



- ——Digital Camera Driver
 - —Ulead Photo Explorer 8.0SE
 - —Ulead Video Studio 7.0SE
 - —Ulead Cool 360
 - —Adobe Acrobat Reader
 - —Camera User manual
- 按下「安装」开始安装,依萤幕指示说明完成安装。

3.1.2 更改 USB 设置

按 MODE 按钮,进入主菜单,移动红色方框,选择「



- ▶ 按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USB 连接」
 菜单。
- 按左/右按钮,可选择:

存储器

摄像头

第3章 连接 PC 或电视

3.1.3 连接 USB 缆线

若要将相机连接到 PC 上,需要执行以下操作:

- 将 USB (较大一端) 插到电脑 USB 插槽上。
- 将 USB (较小一端) 与相机相连, LCD 屏幕显示存储图标, 然后被关闭。



3.1.4 传送照片和影片到电脑:

本章详细介绍如何在 windows2000/ME/98SE 操作系统上,将照片或影片复制到 电脑上进行游览。

首先双击「我的电脑」,然后双击「抽取式磁碟」。





■ 拖曳需要传送的照片或影片到「我的文件夾」

注意:如何将 USB 从电脑上正确拔除 双击系统列上 ↓ 。 点选 ♥ (USB Disk),然后按下「停止」。 在「停止硬体装置」的视窗中确认装置已被选取,然后按下「确认」 电脑萤幕指示可以安全移除硬体,方可拔除相机。

3.1.5 连接至电视机:

可将相机同电视机连接,并使用电视萤幕游览相片或影片。

输出模式设定:

将相机连接到电视前,需要设定电视输出模式,并确认输出模式与电视机的模式 相符。具体步骤如下:



上/下按钮,移动红色方框,选择「视频输出制式」菜
 单。根据需要可选择:

NTSC PAL

第3章 连接 PC 或电视

3.1.6 在电视中游览相片或影片

若要在电视中游览相片或影片,首先:

打开相机,按 MODE 按钮,切换到「40」模式。

通过 AV 缆线,将相机的电视输出插连接到电视录影输入埠,此时 LCD 自动关闭。 电视萤幕将显示图片或影片。

▶ 电池寿命:

测试数据 测试条件	可拍摄张数 (30"强闪+30"不闪状态)	电量不足导致不能闪 光时拍摄张数
拍摄 2048x1536 象 素的照片(模仿用户	126 张	170 张
拍摄)		

备注: 在室温状态下进行,使用 3 节标配电池,隔 30 秒拍摄一张强闪照片,再隔 30 秒拍摄 一张不闪照片,共拍摄 10 张后关机,等待 10 秒再开机。

▶ 频率

此相机在出货时,已根据出货地调整适当的灯光频率,频率不同将导致拍摄效果不 佳,所以如出国旅游,或拍摄出现杂讯时请参考下表,对频率进行设置。

国家与地区	英国	德国	意大利	西班牙	荷兰	葡萄牙
设定	50Hz	50Hz	50Hz	50Hz	50Hz	50Hz
国家与地区	法国	美国	台湾	日本	韩国	中国
设定	60Hz	60Hz	60Hz	60Hz/50Hz	60Hz	50Hz

▶ 指示灯讯息

相机状态	Power LED		Self-Timer LED
	绿	红	绿

电源关闭	关闭	关闭	关闭
待机	打开	闪烁(1Hz)	关闭
闪光灯充电	打开	打开	关闭
正在处理	打开	关闭	关闭
低电	关闭	闪烁(1Hz)	关闭
USB 连接	打开	关闭	关闭
自拍器	打开	关闭	闪烁(1Hz)
影像录制	打开	关闭	打开

▶ 故障排除

故障	原因	解决方式
相机无法开启电源	电池没电	更换充足电池
	电池方向不正确	电池方向与说明相符
不能拍照或录影	储存器容量已満。	1、清除文件,释放空间
	SD/MMC 卡被保护。	2、解除保护
闪光灯无法启动	检查闪光灯设置为 OFF	1、把闪光灯设为 auto/on
图像模糊	拍照时相机抖动严重	1、固定好相机
	拍摄对象超出了焦距范围	2、调整好拍摄距离
图像没有储存	在储存前相机被压迫关掉	1、如提示低电压,请立即更
		换充足电池
不能通过 USB 把	没有安装驱动程序	1、连接 USB 前,先安装驱
图片存入电脑	安装出错	动开启相机
		2、移除驱动程式和相关程
		式,然后安说明手册重新安
		装
图像不能在电视上	数据线没正确连接	使用电视音频线连接
播放	TV 端没有插好	设置好播放制式 PAL/NTSC
不能使用电脑摄像	相机没有设置为摄像头模式	进入相机,设置为摄像头
头		

第4章 其它资讯

相机死机	连续使用闪光灯,湿度过高	取出电池,让相机完全断电
	在磁场附近使用相机	10 秒后,重新开机即可

▶ 注意事项:

最好不要在 0C 以下,40C 以上使用相机。

不要把照相机置于日光下爆晒,也不要放置于空调器或者其他加热设备旁。

请将照相机放置于干燥的地方。

不要在打雷时使用照相机,以免导致触电。

盐和碱类物质会对相机造成严重的损害。

请勿用酒精清洗。

不要在水里或者容易沾上水的地方使用照相机。

不要强烈碰撞, 摔落或拆卸相机。

如果有液体不小心渗入机身,请立即关闭电源,并拔出电池。

不要用手直接擦拭镜头。

如果镜头沾上赃物,请用专门清洁布擦拭。

请尽快将你拍摄好的照直说片保存到电脑上,以免文件丢失。